面,預備他的道路。|(路-67、76)

主耶穌曾教導門徒,若為主的緣故被交於君王諸侯面前受審時,「不要思慮怎樣說話,或說甚麼話。到那時候,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裡頭說的。」(太十19-20)這個應許就在使徒行傳中多次看見。一次,彼得被官府、長老、文士、大祭司等有權勢的人審問時,他有力地回應眾人,使「原來是沒有學問小民」能對威嚇者講出震驚四座的「聽從你們,不聽從神,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酌量吧!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徒四19-20)而路加說彼得的力量是源於他「被聖靈充滿」(徒四8)。使徒們的勇氣也激勵了為他們代求的教會會眾,他們也能放膽講論神的道;同樣地,聖經告訴我們他們也是「被聖靈充滿」(徒四31)。使徒保羅也有類似的經歷,當他踏上第一個宣教工場時,他就面對能行邪術及敵擋福音的以呂馬,保羅大有能力地駁斥他,是因為在那重要的關頭,保羅「被聖靈充滿」(徒十二9)。

在使徒行傳中,除了彼得及保羅等使徒外,擁有面臨威武而不能屈的無比勇氣,莫過於教會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面對着群情洶湧、不講道理的猶太人時,司提反理直氣壯地責備他們是「硬着頸項」,與他們的祖宗一樣是「常抗拒聖靈」(徒七51、52)。雖然最終司提反死於猶太人的亂石之下,但聖經對他有這樣榮耀的記載:「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徒七55-56)

因此, 聖靈充滿在新約聖經的另一個意思是指某些時刻, 在神的兒女有特別需要的時候, 祂會給他們力量去面對挑戰, 或會賜下信

息,得悉神自己的心意。

1.4 小結

概括這三類聖靈充滿的經文,雖然三者的情況有很大的差異, 但總的來說,聖靈充滿在聖經中的基本意思是聖靈與被揀選的人同 在,而被揀選的人,他們的生命——包括心思意念及言語行為,都在 聖靈的掌管之下。

現將上述三類聖靈充滿的經文,以圖表二來顯示它們的基本分別:

	形容成熟的基督徒	形容職分或使命的確立	形容有能力去應付特別處境
時間	長期的表現	大概是一生的引導	短期內的表現
性質	針對生命	針對事奉	針對需要
表現	美好生命質素	忠於所託職事	獲得無比勇氣 得悉神的心意

圖表二:分析聖靈充滿三個的意義

2. 不同神學派別對聖靈充滿的解釋

在概括了聖經對聖靈充滿的基本意義後,這一段我們會探討在 這基本資料上,近代不同的神學家如何理解聖靈充滿的神學意思。筆 者會提出近代三個較有代表性的神學取向,他們對聖靈充滿較為突出 的立場,然後筆者會作出回應。

2.1 靈恩派

有關靈恩派的神學立場,在本書內已多有提及,特別在〈聖靈的洗〉及〈説方言〉這兩章內已有詳細討論;傳統的五旬宗或靈恩派都

188 聖靈論 聖靈論 聖靈於滿 189

堅持説方言是聖靈洗禮的外顯證據,有關他們的論點及筆者的回應,在此不再重述。不少近代的靈恩派學者視聖靈的洗等同聖靈充滿,因此聖靈充滿也應有説方言為標記。那些較為開明的靈恩派神學家雖然接受聖靈的洗就是重生得救,但其中也有些仍然強調聖靈充滿必須説方言;因此,這兩種靈恩派的立場都會認為説方言是聖靈充滿的必然標記。被稱為「近代靈恩派神學之父」的洛文·威廉斯(J. Rodman Williams, 1918-2008),他是首位用五旬宗神學角度來寫系統神學的學者,2在一個靈恩派開設的網站「視博恩」(CBN: The Christian Broadcasting Network),回答讀者有關聖靈充滿與説方言的關係。他們的對答如下:3

讀者問: 我對這個問題已有好幾年的掙扎,就是我被教導 「說方言」是聖靈充滿的標記,如果不說方言, 就是沒有被聖靈充滿,也不能進入神的國或天 堂,請替我解答。

威廉斯答:根據使徒行傳二章1至4節,十章44至46節,十九章1至6節,説方言是聖靈充滿的起始標記,而且這也是無數信徒的見證。但這樣的聖靈充滿與進入神的國或天堂是毫無關係的,只是這些記載説方言的經文剛剛發生在他們得着救恩的時刻。

讀者問: 我明白説方言是聖靈的恩賜,也是聖靈充滿的標記,但一個人可否被聖靈充滿而沒有説方言的標記呢?

威廉斯答:根據使徒行傳二章1至4節,就是在五旬節的時候,所有聚集的信徒們都被聖靈充滿並且都説方言。因此,也許一個更合宜的説法,正常的五旬宗經驗應包括説方言在內的聖靈充滿,説方言是聖靈充滿的具體證據。

另一名靈恩派的學者蘭史提芬(Steven Land, 1946-),他是美國五旬宗神學院(Pentecostal Theological Seminary)首任院長,也是堅持聖靈充滿與說方言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當他被問「聖靈充滿是否一定要說方言」時,他用了一個很有趣的比喻——婚姻與接吻的關係——來解說:一對夫婦不一定要接吻才表示相愛,但當一個人真正明白甚麼是接吻,甚至是結婚,那麼他們就不會再問「夫婦是否一定要接吻」,因為接吻是夫妻彼此吸引的一個自然標記;同樣地,說方言也是每一位被聖靈充滿的信徒的自然標記。4

2.1.1 筆者回應

由此可見,近代不少靈恩派仍然堅持説方言是聖靈充滿的證據。 筆者對威廉斯的兩個回答是用上兩種不同邏輯而感到詫異。當他被問 及不説方言是否就不能得救,他沒有採取極端靈恩派的立場——認為 不説方言就不能得救,這是進步的靈恩派立場,而他的理由是那些記 載説方言的經文是當時猶太人剛信主的特殊情況,所以不能成為我們 的規範(norm),筆者完全同意這個回答。但使筆者詫異的是,他沒 有將這個原則同時應用在第二條問題上。當他被問及一個人能否被聖 靈充滿而不説方言時,他就用同一段經文,即使徒行傳二章1至4節

190 聖靈論 聖靈論

² J. Rodman Williams, *Renewal Theology*, 3 vol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8-1992).

⁴ Steven Land, "Be Filled with the Spirit: The Nature and Evidence of Spiritual Fullness," *Ex Auditu* 12 (1996): 116.

作回應,説因為當時的120位信徒都説方言,所以今天我們被聖靈充滿的人也應説方言;換言之,使徒行傳二章1至4節信徒們説方言是我們的規範(norm)!這不單是前後不一致,而且聖經中提及被聖靈充滿就説方言就只有這一段經文,其他14段聖靈充滿的經文,沒有一段與説方言是有關係的,施洗約翰、撒迦利亞、以利沙伯、保羅、巴拿巴等都沒有,就連主耶穌自己也沒有!那怎能將五旬節那劃時代聖靈降臨的特殊經驗成為我們今天的規範呢?就正如使徒行傳二章1至4節中,今天我們大概沒有人將「響聲」、「大風」、「舌頭如火焰顯現」等作為我們被聖靈充滿時的規範一樣。

蘭史提芬有趣的接吻論,相信對很多有説方言經驗的人來説是很容易認同的例子。相信無人會反對夫婦接吻是最自然不過的相愛行動,一方面説方言是眾多恩賜的一種,那就不是每位信徒都有的恩賜,用保羅的話説:「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林前十二11)另一方面,將聖靈充滿與説方言「捆綁式」連在一起究竟有甚麼根據呢?筆者再説,全本聖經就只得使徒行傳第二章五旬節聖靈降臨時,才有使徒被聖靈充滿並説方言的記載。五旬節那天晚上,使徒被聖靈充滿後的講道令3,000人信主,那麼,我們能否將聖靈充滿與3,000人信主作「捆綁式」的應用呢?即是每次被聖靈充滿的人都必須有3,000人信主作為標記。這樣的推論,是將聖經記敘性的經文變成要所有人都遵從的原則,這是危險及會遠離聖經真理的思維。

2.2 「神的靈=人的靈|學説

踏進二十一世紀,在學術界中最備受學者關注有關聖靈充滿這個題目的神學書籍,相信要算是約翰·李維森(John Levison)在

2009年出版的《被聖靈充滿》一書。⁵有不少的學者撰文回應這書,以下是一位學者綜合多位不同學者對李維森這著作的高度評價,這會讓大家稍稍感受這本書的「威力」:

有領導靈恩派的學者這樣說:「日後任何人要認真探究有關 聖經文獻對聖靈的教導,必須從這本書開始。」另一位學者 認為這本書媲美巴特的《羅馬書註釋》;更有一位學者形容 這部著作就像一顆炸彈跌落在「神學家的遊樂場上」。6

李維森在書內先批評很多研究「靈」的學者是從新約入手,特別 靈恩派的學者往往是從使徒行傳開始,而沒有根據舊約猶太人的文獻 作為基礎,所以會得着一個與猶太人對「靈」的不同觀念,他說:

一個人從不同的聖經經卷作為起始點去研究聖靈,就會得出不同的結果,例如若從使徒行傳開始,特別從五旬節的故事開始,那麼說方言、異夢、異象就會成為聖靈工作的精華。但若從以賽亞書四十二章1至6節開始,那麼聖靈工作的精華就會是讓普世的公義臨到外邦人。又如果是從比撒列的故事開始,那麼聖靈工作的精華就會是一生追求完美的卓越工藝。7

李維森自己就從猶太人正典及次經等大量文獻開始,得出一個 驚人的結論:對猶太人而言,他們出生時就已經得着「靈」,而這個 「靈」不會比神日後賜給他們的靈少了些神聖或聖潔;因此,如果我 們只從新約開始,就會完全忽視這個向度。8在書中,他列舉很多不

192 聖靈論 聖靈論 聖靈充滿 193

⁵ John Levison, Filled with the Holy Spirit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9).

⁶ Robby Waddell, "The Holy Spirit of Life, Works, and Inspired Speech: Responding to John (Jack) R. Levison, Filled with the Spirit," *Journal of Pentecostal Theology* 20 (2011): 207.

⁷ John Levison, op. cit., 218.

³ John Levison, "Filled with the Spirit: A Conversation with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Scholars," *Journal of Pentecostal Theology* 20 (2011): 215.

同的經文來支持自己的立論,其中一段似乎是很有力的,就是詩篇一〇四篇20至30節。在此只列出最後兩節:

29節 你掩面,他們便驚惶;你收回他們的氣,他們就死亡, 歸於塵土。

30節 你發出你的靈,他們便受造;你使地面更換為新。

29節的「氣」與第30節的「靈」,希伯來文都是同一個字ruach。在這裡,第29節很明顯是指「人的靈」,而平行的第30節是創造世界的靈;因此,根據李維森的推論,創造世界的靈其實就是住在人裡頭的靈,也就是基督徒習慣説「神的靈」,其實在舊約中就是「人的靈」。李維森説:「有學者將物質或出生時人類的靈與在後來屬靈層面上賜下的靈作出不同的分別,這是不需要的偏差,事實上,古代以色列文學中並沒有將這兩層面的靈作出區分。」9

因此,對李維森而言,甚麼是聖靈充滿呢?他認為所謂的聖靈充滿其實就是人裡頭的「靈」能充分發揮:「就好像彌迦先知表彰他的能力,約瑟表彰他的智慧及辨別能力,比撒列的技巧及聰明,約書亞的智慧,便西拉的明白事理,以及但以理的洞悉能力、智慧及知識。」¹⁰

2.2.1 筆者回應

如果「神的靈」真的如李維森所説,其實就是神放在人裡頭的「人的靈」,那麼討論聖靈充滿的方向就要徹底的完全改變,甚至會變得毫無意義。因此,雖然這個在「神學遊樂場的炸彈」,現在似乎離華人教會較遠,但若不及早正視,有一天炸彈的威力臨到時,我們就

會措手不及。

新約學者麥士·特納(Max Turner)一方面欣賞李維森開拓了一個新的境界讓學術界討論,也肯定他從猶太人豐富的文獻中看「靈」這個重要課題的努力,但端立同時一針見血地説,李維森的《被聖靈充滿》是一本「正面但同時是毀滅性的書」。¹¹端立指出,李維森的「神的靈」=「人的靈」之學説,最大的困難是他忘記了在文學上,包括希伯來文的文學,一詞多意(polysemous)是經常被運用的。就以李維森所舉的詩篇一〇四篇29至30節為例,雖然都是用同一個字rûach,但卻不能因此就推論出第29節人的靈就是第30節創造世界的靈,就好像沒有人會相信只要多站在「大風」之下(讀者注意:「風」在希伯來文也是ruach這個字),你就會變得更有智慧、更有能力、更靈恩,或更聖潔。¹²

而且在舊約聖經中,有不少經文記載「神的靈」並不可能就是「人的靈」。端立指出,民數記第十一章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説明「靈」是指神的靈,並不是人自己的靈,因為如果神將摩西裡頭的靈分發給其他70位長老,若那真是摩西的靈,那就是將摩西分裂,將他殺死。因此,只有是神自己給摩西的靈,就是神自己,才可以同時分發「靈」給其他的人。¹³也許一個更明顯的例子是,在人還沒有被造以先,「神的靈」就已經運行在水面上(創一2),這創造世界的靈,肯定不是人的靈,而是聖靈自己。

李維森的學説在新約就更難找到支持,因此李維森以為新約對

194 聖靈論 聖靈論 聖靈充滿 195

⁹ John Levison, op. cit., 33.

¹⁰ Ibid., 236.

¹¹ Max Turner, "Levison's Filled with the Spirit: A Brief Appreciation and Response," Journal and Pentecostal Theology 20 (2011): 193.

¹² Ibid., 196.

¹³ Ibid., 197.

聖靈的教導,特別保羅的立場,其實是受了兩約之間的著作所影響,與舊約是不相同的。但如果我們相信新舊兩約都是同一位聖靈所啟示(這是主耶穌及使徒的觀點),那麼我們就不應得出李維森的結論。事實上,從新約角度看,保羅很清楚地指出,這世界基本上只有兩類人——屬血氣的及屬靈的,那些沒有神的靈的人,就是那些滅亡的人。保羅説:「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林前二12)

保羅教導我們單單有「人的靈」,那就是屬血氣滅亡的人;而那 些屬靈的人,就是「人的靈」裡面有「神的靈」(聖靈)。因此,這裡 保羅很清楚地告訴我們:「人的靈」並不等同「神的靈」。

2.3 聖靈充滿不是個人的而是集體的

福音派新約學者安德烈·伯傑本那 (Andreas Köstenberger, 1957-)發表了一篇文章,目的是想指出福音派長期以來對聖靈充滿的理解有所偏差。¹⁴他以學園傳道會一本多年來被無數基督徒所採用的小冊子《你發現被聖靈充滿的生活嗎?》¹⁵作為討論的開始。這本小冊子教導我們可以從屬肉體的基督徒藉着聖靈的充滿而成為屬靈的人。那麼,怎樣才能被聖靈充滿呢?小冊子這樣教導:「我們被聖靈充滿(受聖靈管理,從聖靈得力)是憑着信心,然後我們才能經驗

到基督應許每一個基督徒的豐盛而結果子的生命。」16

相信這不單是學園傳道會的信念,也代表了很多福音派信徒的信念:聖靈充滿就是信徒願意讓自己的生命被聖靈所管理;¹⁷但伯傑本那就質疑這樣理解聖靈充滿是否忠於聖經的解釋。他先歸納舊約聖經對「充滿」神的靈的記載,特別指出在舊約聖經,神的靈臨在,多半是指臨到一個群體,例如神的會幕(出四十34~35)、聖殿(王上八10~11),甚至天地之間(結三十六26~27;賽六十三10~11)。雖然舊約聖經中也有提及神的靈會降在個人身上,例如部分士師及先知,但伯傑本那有這樣的解釋:「這些事件一般來說都不是因為要回應個人祈禱的結果,而是在神的神聖主權下發生,主動地賜下祂的靈,使被揀選的人去完成神給他/她的使命。」¹⁸

在新約中,以弗所書五章 18節是保羅書信中唯一一次提及要被 聖靈充滿的經文。同樣地,伯傑本那認為這節經文也不能成為個人追 求聖靈充滿的根據,他說: 19

這裡用的文法是現在式,用意是保羅盼望信徒繼續能活在聖靈充滿的狀態中,基督徒的生命能彰顯聖靈的同在,就要過一個智慧人的生活(弗五15-17)、感恩的敬拜(五19-20)、敬畏神、恰當地彼此順服(五21-六9)。因此,保羅在這裡似乎沒有叫信徒要追求聖靈充滿,而是鼓勵他們去活出已有的聖靈同在之生命。

196 ஆகுள்

¹⁴ Andreas Köstenberger, "What Does It Mean to Be Filled with the Spirit? A Biblical Investigation," *Journal of the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40 (1997): 229-40.

¹⁵ 這本小冊子是學園傳道會教導學員與《你聽過四個屬靈的定律嗎?》一起使用的,如果談道的對象表示已經信主,學員就會介紹《你發現被聖靈充滿的生活嗎?》這針對基督徒的小冊子,目的是鼓勵信徒過聖靈充滿的生活。讀者可見:http://webblog.cru.tw/%E8%A2%AB%E8%81%96%E9%9D%88%E5%85%85%85%E6%BB%BF%E7%9A%84%E7%94%9F%E6%B4%BB%EF%BC%9F%E4%B8%80%E8%B5%B7%E4%BE%86%E7%99%BC%E7%8F%BE%E3%80%81%E5%88%86%E4%BA%AB%E7%B5%A6%E4%BA%BA%E5%90%A7%EF%BC%81/(2022年1月1日讀取)。

¹⁶ 見: http://www.freshman.com.tw/content/HolySpirit/HowTo/

¹⁷ 華人學者楊慶球也有類似的定義,他説:「甚麼是聖靈充滿?**聖靈充滿就是治死肉 禮的軟弱,順從聖靈的引導。**」見:楊慶球:《靈風起舞:聖靈教義與靈恩現象剖析》(香港:宣道2007),頁69。粗體字為原來作者所強調。

¹⁸ Andreas Köstenberger, op. cit., 231.

¹⁹ Ibid., 233.